

证券代码：430318

证券简称：四维传媒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4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于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45 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

3.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√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险峰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、召集人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，也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7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5,635,05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7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

公司的审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整体规划，综合公司资产、负债以及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以及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实际状况，经研究，拟对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作如下安排：

本公司拟定 2024 年末分配利润不做分配，滚存入下一年度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。2025 年审计机构的服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并编制了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并就其工作内容编制了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,305,9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6.00	《关于 <2024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> 的议 案》	5,635,054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莹莹、夏隽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适用法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三）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5 日